

卖车未办过户 违章由谁担责

□ 本报记者 赵媛媛

二手车买卖,办理过户手续是双方买卖关系完成的一个重要依据。省会的孙先生在转让自己的车时,没有和对方办理过户手续,最近几个月收到多条车辆违章短信。孙先生找到本报咨询,车辆转让他人未办理过户,出现违章违法,他需要承担责任吗?

2016年11月底,孙先生跟家人在4S店选中一辆车后,便将原先开的车卖到了二手车市场一朋友那里,并与朋友草草签了一份买卖协议。收到朋友转账短信后,孙先生高高兴兴地就去4S店买了新车,把办理过户手续的事情忘得一干二净。直到最近他收到车辆违章短信,才想起卖车还未过户的事儿来。孙先生问,这种情况,违章应该由谁承担责任?

带着孙先生的疑问,记者咨询了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赵金璐律师。赵律师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根据交通技术监控记录资料,可以对违法的机动车所有人或者管理人依法予以处罚。对能够确定驾驶人的,可以依照本法的规定予以处罚。因此,如果二手车尚未过户,在此期间发生的违章应该由实际驾驶人承担。

赵律师说,目前,我国的法律、法规并未明确以过户登记作为机动车所有权转移的生效要件,公安机关办理的机动车登记仅仅是一种行政管理措施,并不是车辆权属认定的依据,所以机动车所有权转让以交付作为生效要件。二手车完成交付之后,原车主只是名义上的所有权人,其已失去了对车辆的实际控制,不能支配该车辆,所以原车主不应该对买卖之后发生的违章负责。但如果原车主无法向交警证明违章时的实际驾驶人时,交警会对原车主进行处罚。所以在此建议车主在二手车买卖之后,一定要及时去车管所办理过户手续,否则则会损害自身利益,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赵律师建议,如果实际驾驶人迟交不愿意缴纳罚款,原车主可以先到交警部门处理违章,代缴罚款,再根据交易凭证、交易流水以及二手车的买卖合同来证明买卖关系成立,通过法律诉讼的方式来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记者帮您忙
全国优秀律师事务所 协
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 办
电话:0311-85288005 微信:jhuawshi

痴迷足彩想暴富 骗钱百万被逮捕

家住唐山市丰南区的赵某经营着一家农资店,是石家庄某种业公司在唐山市的总代理,收入可观,可他满足于现状,总想着一夜暴富,于是每天花费一两万元购买足球彩票。2017年10月至2018年4月,为筹钱购买彩票圆梦,赵某假借收取玉米预付款和向石家庄某种业公司交付种子款需要资金周转的名义,先后骗取几十名农资零售商100余万元,将这些钱用来购买足球彩票,结果无一中奖,“暴富”梦成了泡影。

交付种子的约定期限已到,农资零售商多次催要,赵某以各种理由搪塞。零售商知道被骗后报警。日前,赵某被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批准逮捕。
冯玉明 吴杰

警惕二手交易平台的陷阱

□ 胡林果 吴雨虹 安宇飞

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发展,二手物品交易的跳蚤市场从线下转移到了线上。然而,看似双赢的交易方式背后却隐藏着不少“坑”:卖家故意引导买家脱离平台交易实施诈骗,买家收货之后找借口向卖家恶意砍价……究竟是买卖双方诚意不够,还是平台本身存有漏洞?二手交易平台又有哪些陷阱需要警惕?记者进行了调查。



陷阱:买家卖家都可能被坑

中国互联经济研究院公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17年底,我国闲置物品交易规模已达5000亿元,并以每年30%以上的速度增长。艾媒咨询发布的《2018上半年中国在线二手交易市场监测报告》显示,2017年中国在线二手交易用户规模已达0.76亿人,增长率为55.1%。

然而,不少人却在二手交易中有不愉快的经历,快速增长的网上二手交易也问题多多。

汕头大学学生小余在赶集网上看到,原价2000多元的捷安特自行车只卖400多元,卖家还是“发烧友”,小余兴奋不已。

“发烧友卖的货肯定没错。”小余说,他确认了照片中车架上的品牌名后就果断地买了下来。可高兴没几天,自行车脚踏就坏了。修车店的老板告诉小余:“这个车只有车架是这个品牌的,其他配件都被换成了不值钱的。”

“这个‘发烧友’卖家可能是假的。”网购达人小袁告诉记者,“自我包装”是二手交易平台卖家的惯用方式。在商品描述栏中写自我介绍时,卖家通常会把自己包装成“发烧友”“旅游爱好者”“大学生”等良好形象,这样在卖二手货时就更容易取信于人。

不仅买家可能被坑,卖家也有被骗的风险。西安某高校学生小九将一条码数偏大的裙子挂在闲鱼上售卖,一名买家看到后提出了“用同款小一码的裙子换”的建议,约定同时发货。几天后,对方收到了裙子并签收,但小九却发现对方一直“按兵不动”,迟迟不发货。最后小九找到买家电话,将相关法律法规告诉对方,对方这才同意将裙子寄回。

二手交易平台宽松的交易环境,也给了一些不法分子牟取利益的空间。北京市某法院的数据显示,该院2017年审结非法出售发票案件共59件,有26起案件源于一家二手交易平台。

骗术:巧立名目 移花接木

记者调查发现,二手交易平台交易套路颇多:

——以次充好,偷换配件。厦门工学院学生小刘曾在闲鱼上购买了一个充电宝,商品描述和充电宝机身上写的都是2万毫安。使用后小刘发现,这个充电宝给手机仅充一次电就会“精疲力尽”,还不如舍友5000毫安的充电宝电量足。小刘总结认为,二

手交易平台上的手机、单车、充电宝等产品具有“外观迷惑性”,很多都是“看上去很美,一用就上当”。闲鱼客服对记者说,只要商家卖的不是违禁品,就可以在平台上发布。

——转场交易,吞吃押金。记者调查到,一些受访者被骗后面临申诉难,不少是由于交易脱离了原本的平台。安徽阜阳某中学的小张在转转上看到一部价值900元的小米手机,卖家说自己急需用钱,价格可降至800元,前提是小张要先用微信转账400元当作“预付款”,余款等货到结清。小张转账后,却迟迟没有收到手机。

——货物到手再砍价。广东的石先生就有被买家恶意砍价的经历,他曾在转转上以150元的价格售卖一部手机,一名买家很快下单,并付钱到交易平台。但买家收到货后,却以手机内部防水标签变红为由,要求石先生退还80元。石先生很不满意,因为他的手机根本就没有进过水,便向客服申请仲裁,客服回复称要两人自行协商解决。苦于没有留存证据,石先生和买家僵持一周后,无奈同意了买家的请求。

“我查了他的买卖记录,发现买

「乱象」
新华社发
徐骏
作

家是个手机贩子,挑毛病把我150元的手机砍到70元钱,又转手200多元卖了出去。”石先生说。

建议:完善买卖双方 信誉评价体系

中国人民大学世界经济研究中心研究员赖明明认为,二手市场具有“柠檬市场”特点,即信息不对称,产品的卖方对产品的质量拥有比买方更多的信息,这导致交易中容易出现欺诈行为。

“二手交易平台对商品的真假负有相应审查义务及法律责任。”赖明明认为,真正合理可行的做法是,交易平台与二手商品售卖方共同担责,当出现贩卖假货等情况时,交易售卖方担主要责任,平台担次要责任,具体分责比例可进一步商榷。

广东省法学会网络与电子商务法学研究会会长、暨南大学法学院教授刘颖认为,二手交易平台应完善对买卖双方的相互评价机制。平台应当及时准确地将交易数量、交易纠纷及纠纷处理结果进行分析统计,并公布买卖双方的诚信度、信誉值,为其他交易对象提供参考。

北京市法学会电子商务法治研究会会长邱宝昌说,无论买家和卖家,当权益受到损害时,都可以先和交易对象协商,协商不成可以向平台投诉,之后可以向市场监管部门、消费者组织投诉,或者提起法律诉讼。邱宝昌表示,正在立法进程中的电子商务法有望进一步规范线上二手交易市场,强化平台经营者的责任,更好地保障交易双方的权益。

据新华社

民生关注



北戴河进入旅游旺季以来,负责华侨城旅游景区的中华园边防派出所采取多项措施,为游客提供服务和帮助。截至目前,该所共受理游客问询5491起,救助游客80多人次,得到广大游客的一致好评。图为该所官兵正在为受伤游客包扎。
王岳峰 摄

尚义运管所严打扰乱客运秩序行为 保障群众安全便捷出行

尚义县运输管理所在文明县城创建工作中,以整治客运市场秩序为重点,以保障群众安全便捷出行为目的,严厉打击扰乱客运市场秩序的涉黑恶势力,整治客运市场违法违规经营行为,营造出文明和谐的交通运输环境,使群众更具有幸福感、安全感。

该所积极参与该县组织的多部门联合执法行动。在联合执法行动中,该所与多部门联合利用宣传栏、公交车、出租车、电子屏等宣传平台,广泛开展宣传,为专项治理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引导群众自觉抵制违法营运。在为期一个多月的联合执法中,执法人员深入非法营运车辆经常出没的地段、区域收集证据,掌握第一手资料;出动5辆执法车早出晚归,不畏艰难排查隐患。目前,已查处7辆“黑出租”,有效遏制了非法营运,使交通安全形势明显好转。

该所还严格客运市场车源和客源管理,加强道路运输车辆GPS监管,并从客运站秩序入手,建立了运政员办公室,派出了驻站员,健全了停车站场人员岗位职责和车辆进出站台账,确保各负其责、层层把关。节假日期间,该所将运政人员分成三组,每天深入车站和各客运线路巡查,利用各种形式教育驾驶人树立牢固的安全意识,做到不超员、不超载、不超速,发现隐患及时处理,较好地完成了重大节点的运输组织及安全监管工作,杜绝了重特大运输安全事故的发生,促进了全县运输业持续、快速、健康有序发展。
于文龙 傅莉

解放思想 站位全局 全力推进检察公益诉讼工作

张家口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张华

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的建立,给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护建立了法治屏障,也给检察工作谋划开展提出了新的标准要求。检察机关如何进一步解放思想、站位全局,以新思维新理念厘清新思路、付诸新实践,全力推进检察公益诉讼工作落地落实?笔者就此谈一下自己的粗浅看法。

一、坚持保护公益与推进发展相协调,获取双赢多赢共赢的立体效果。靶向中心大局。把检察公益诉讼置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及全省、全市经济发展全局中谋划推进,从更加有利于促进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出发,处理好发展全局与公益保护的关系,确保良好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躬行宗旨保民生。紧盯新时代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发展之间的矛盾,明确相

关领域公益损害的表现形式,把工作重点放在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上,及时纠正严重侵害公益的各种行为,使检察公益诉讼真正惠及民生、增进福祉。准确定位精履职。作为法律监督机关,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既要遵循公益诉讼规律,又要遵循法律监督规律;既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又要依法监督、规范监督,严格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履行职责,确保监督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二、坚持公正司法与严格执法相一致,打造互促互进互进的优质产品。思想先行,不搞“单打一”。公益保护是复杂的系统工程,检察机关决不能也不该“包打天下”,唯有秉持监督与支持互促共进的原则,通过宣传引导、沟通交流让行政机关充分认清,依法行政保护生态环境和资源、维护食品药品安全、保护国有财产,与提起公益诉讼的目的是一致的;检察机关开展行政公益诉讼不是“找茬

挑剔”,而是从各自职能出发相向而行,才能更好地实现公益保护。协作联动,拧成“合力股”。作为“牵头”部门,检察机关要敞开大门,倾听公众诉求,深挖案件线索,广开公益诉讼之源。要充分发挥桥梁作用,建立公益保护社会组织、行政机关、人民法院、监察委员会和检察机关联席会议,统筹研究解决公益侵权、抗拒执法、行政违法和不作为、怠于审判及执行等问题,破除公益保护阻力,拧成一股绳,形成一股劲。打破界限,构建“大格局”。以办理跨领域公益诉讼案件为契机,协商行政机关和相关组织构建公益保护全方位、系统化大格局,着力解决历史遗留、职权不清等疑难复杂问题,促成公正司法与严格执法及各界参与的良好互动,凝聚起公益保护的广泛共识和强大合力。

三、坚持法律监督与社会治理相统一,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生动格

局。专业司法与公众参与并重。畅通诉讼渠道,加大检务公开度,以群众看得见、听得懂的方式疏解社会矛盾。对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行为从严从快处理,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办案数量与办案质量并重。检察公益诉讼要产生大的社会影响,取得好的综合效果,没有一定的办案数量不行,而是在提出检察建议的同时,检察机关要坚持办案数量、质量并重,采取有力措施,既注重扩大办案规模,又注重优化办案质量,确保公益诉讼办案水平整体进步、叠次攀升。类案监督与系统整治并重。将检察公益诉讼与行业整治、区域治理相结合,对共性问题 and 普遍性问题“就案办案”,而是在提出检察建议的同时,及时向当地党委政府汇报,向其他行政机关通报,并在全区域、全系统内有针对性地铺开线索排查,以促进相关问题的全面整治,不断放大检察公益诉讼的社会效应。

万全区宣平堡乡

筑牢汛期安全“防护网”

张家口市万全区宣平堡乡采取五项措施,扎实做好防汛工作,确保汛期安全。

该乡党委、政府专门成立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层层细化方案,落实责任分解,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部门负责人协调抓、村委会全面落实,形成了从上到下的责任体系;通过村中喇叭、微信、短信等多种平台,大力宣传防汛法律法规,普及防灾减灾知识,强化群众防汛意识;全面排查整治,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点位进行全面整改和加固;完善乡村两级防汛应急预案,乡政府成立30人应急防汛抢险队伍,各村也成立防汛抢险突击队,并大力加强防汛物资储备;严格执行防汛值班制度,包村干部手机24小时开机,值班人员做好值班记录,确保信息及时上传下达,有效处理各类防汛突发事件。
张绍宁 高智超